

建造業議會

工地安全委員會

工地安全委員會 2011 年第三次會議於 2011 年 9 月 16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30 分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138 號聯合鹿島大廈 15 樓建造業議會總辦事處一號會議室舉行。

以下事項已於工地安全委員會 2011 年第三次會議上討論：

議程項目	文件	主要議決／進展摘要
3.1	CIC/CSS/R/002/11	通過進展報告-工地安全委員會成員通過 2011 年 6 月 17 日舉行的上次會議之進展報告編號 CIC/CSS/R/002/11 的內容。
3.2	CIC/CSS/R/002/11	上次會議續議事項- 勞工處已於 2011 年 9 月 9 日就高風險建造活動方面提供初步的資料及分析予議會秘書處。議會秘書處會細閱資料，與主要施工方案檢討專責小組主席作進一步討論，以決定顧問研究之範圍。
3.3	不適用	與總承建商之經驗交流 - 三所具有海外國家工作經驗之總承建商 (即金門、禮頓及寶嘉)應邀分享他們怎樣成功地將自己的海外經驗應用於香港建築工地的內部管理和整潔方面。總承建商在簡報中提出多項建議，包括劃分區域管理概念、使用圖像簡報以加強與工人溝通及宣傳、應用施工佈置圖及建築工地內部管理的核心原素。成員邀請工地整潔專責小組主席考慮並跟進在香港應用上述建議。

3.4	CIC/CSS/P/020/11	香港建造業的優勢 - 成員獲邀討論此題目，並指出與中國內地比較，香港建造業較有優勢的範疇包括協調的項目管理經驗、相關人員的忠誠和責任感、工地工人的能力，以及實施和監督工地安全。
3.5	CIC/CSS/P/021/11	發出工地安全提示 - 成員備悉議會秘書處會就安全提示免責聲明作出跟進。發出提示前，鑽樁札結鐵籠安全提示修訂會發給現有核心成員(即非正式工作小組主席、勞工處及屋宇署)作最終審閱。 工地安全事故非正式工作小組成員名單 - 成員同意除了工作小組主席鄭超靈先生外，其他主要成員將包括勞工處代表、屋宇署代表、香港建造商會代表及工會代表，而臨時成員則按個案需要而委任。
3.6	CIC/CSS/P/022/11	應用支付安全計劃指引 - 議會於 2011 年 8 月 23 日與發展局、屋宇署和房屋委員會進行非正式會面，並認為指引的主要目的和內容需作修訂。指引的目的應鼓勵行業持份者齊心協力，改善工地安全表現，及採用支付安全的基本原則，與此同時，應讓公私營界別在不同項目在應用「支付安全計劃」的詳細執行上保留彈性。會上提出成立非正式臨時工作小組，涵蓋發展局、房屋委員會、屋宇署、勞工處、香港地產建設商會及香港建造商會的代表，檢討指引內容。

3.7	CIC/CSS/P/023/11	廢物棄置之工地安全專責小組 – 成員備悉新成立之工地安全事故非正式工作小組某部分工作範圍會與其中一個現有的專責小組 (即廢物棄置之工地安全專責小組) 重疊。成員同意將現存之廢物棄置之工地安全專責小組更改為工地整潔專責小組，以擴大現時的工作範圍，包括探究推廣工地整潔的措施。成員批核重組的專責小組之職能範圍及成員名單，並由黃君華教授擔任主席。
3.8	CIC/CSS/P/024/11	升降機槽工作的工地安全專責小組之活動進展 – 成員備悉升降機槽工程安全指引第 2 卷初稿於 2011 年 9 月下旬由專責小組檢討，而最後擬稿計劃於工地安全委員會下次會議時呈交審批。
3.9	口頭報告	從事高溫工作專責小組之活動進展 - 成員備悉香港大學研究團隊就高溫研究調查之進展。研究團隊正進行現行慣例的檢討工作，檢討報告的擬稿應可於短期內完成。成員亦知悉工地數據收集的困難，故整項研究或需較預期時間長，預計約有 4 至 6 個月延誤 (即預期在 2012 年 4 至 6 月完成)。會上建議研究團隊須於明年炎熱天氣來臨前完成研究及相關指引的修訂。
3.10	CIC/CSS/P/025/11	工地安全訓練專責小組之活動進展 – 成員備悉非正式工作小組已將近完成建議訓練之課程綱要和豁免要求，以及工地管理及督導員工的訓練要求。發展局和房屋委員會亦同意於日後的工程合約中加入上述之安全訓練要求。成員同意就建議之課程綱要和豁免準則，發信給有關持份者，徵詢其意見和看法。
3.11	口頭報告	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工地之工作安全專責小組之活動進展 – 成員備悉專責小組會議曾於 2011 年 9 月 12 日舉行，並知悉於該會上討論了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工地之建築工地採用支付安全計劃的可行性，以及在樓宇更新大行動的工地內懸掛橫額及海報，以推廣安全預防措施的可能性。

		會上要求發展局邀請屬下有關部門，在提供借貸或津貼給私營樓宇維修項目的同時，考慮要求他們應用支付安全的原則。
3.12	口頭報告	澆注錨固裝置的設計、安裝及保養技術指引 – 成員備悉指引已於 2011 年 7 月 8 日發佈。屋宇署署長會考慮按有關技術指引發出作業備考。
3.13	口頭報告	建造工傷及致命意外個案處理指引 – 成員備悉有關指引已於 2011 年 7 月 22 日發佈。
3.14	其他事項	塔式起重機安全專責小組 – 成員備悉何安誠先生已辭去工地安全委員會屬下所有專責小組主席之位，並核准委任金門利雅松先生擔任塔式起重機安全專責小組主席。 (會後備註：金門利雅松先生口頭上已接受工地安全委員會之委任，出任塔式起重機安全專責小組主席。)
3.14	其他事項	工地安全委員會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策略 – 鑑於近期頻密發生的工地意外，成員被要求集體研討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策略改善工地安全。秘書處將撮錄以往曾於工地安全委員會討論的議題，及草擬委員會往後的短、中、長期目標，供成員發表意見及檢討，期望成員在收到上述文件兩星期內回覆。